

# 讲宪法演讲稿(优秀5篇)

演讲稿是一种实用性比较强的文稿，是为演讲准备的书面材料。在现在的社会生活中，用到演讲稿的地方越来越多。那么演讲稿该怎么写？想必这让大家都很苦恼吧。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演讲稿，欢迎大家分享阅读。

## 讲宪法演讲稿篇一

尊敬的老师、亲爱的同学们：

大家早上好，今天我演讲的题目是“学宪法讲宪法”。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接受教育的权利和义务。国家培养青年、少年、儿童在品德、智力、体质等方面全面发展。儿童受国家的保护。1991年制定通过了未成年人保护法，对未成年人的健康成长的保障进行了完善。宪法的意义在于它是国家的根本大法，规定了国家的根本制度和根本任务，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是保持国家统一、民族团结、经济发展、社会进步和长治久安的法律基础，是中国共产党执政兴国、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法制保证。宪法集中反映了我国各族人民长期奋斗的成果，规定了国家的根本制度和根本任务、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以及国家生活中最重要的原则，具有至高无上的权威和法律效力，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中居核心地位宪法是制定普通法律依据，普通法律的内容都必须符合宪法的规定，与宪法内容相抵触的法律无效。宪法是规定公民基本权利和国家根本制度，具有最高法律效力的根本大法。宪法规定了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使我们的人格、人生、财产受到保护。

学习贯彻实施宪法，要把握和深刻领会宪法的精神实质。我们学习宪法，要全面掌握宪法的基本内容，领会精神实质，准确把握我国的国体、政体和基本社会制度，准确把握国家的根本任务，准确把握公民享有的基本权利和应尽的基本义

务，准确把握国家机构设置及其组织与原则等，并将宪法各项规定作为互相联系的有机整体，深刻认识宪法是从根本上保证人民当家作主的权力，是从根本上保证国家的社会主义本质属性，是从根本上保证我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顺利进行，体现了中国共产党执政兴国的基本主张和人民的共同意志，是建设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国家的法律基础，从而增强贯彻实施宪法的自觉性和坚定性。

“国的家住在心里，家的国以和矗立。”我们的国家因为和平，因为和谐，所以能够屹立在世界民族之林，我们作为一位炎黄子孙，有责任去维护我们祖国的和谐，而作为一名教书育人的教师，更应该去了解、去遵守我们国家的根本大法《宪法》。

我们心中最神圣的法典是宪法，宪法在我心中，只因为我爱我的国家，而宪法是国家的根本大法。依法治国是社会主义法治的核心内容，宪法是社会和谐安定的法律保障，其核心价值在于实现并维护社会的公平正义。宪法的解释结果具有唯一性，这并不意味着宪法的内容是一成不变的；相反，宪法内容是会随着时代发展而变迁。宪法根植心中的方式不是机械的，而是出于内心的真正渴望，出于对宪法中公平、正义、自由、民主等精神内核的向往，出于对宪法权威性的敬仰，出于对个人民主权利的追求，出于对国家、社会制度的疑惑，出于对宪政的民主程度的期待。

让我们用宪法规范自己的行为，深入学习、宣传宪法，全面深刻理解宪法的基本原则和精神，充分认识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增强宪法意识、公民意识、爱国意识和民主法治意识，大力弘扬法治精神。不仅自己遵纪守法，还要把法制意识宣传给周围的人，真正做到宪法在我们的一言一行之中，宪法更在我们的中心中。

让我们共同为祖国现代化建设、构建和谐社会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

## 讲宪法演讲稿篇二

大家好！

12月4日是我国第xx个国家宪法日、第xx个全国法制宣传日，今年也是我国全民法制宣传教育xx周年。国家宪法日是全民的宪法“教育日、普及日、深化日”，我省各地以各种形式开展宪法宣传教育活动。

普法从娃娃抓起。由省委宣传部、省司法厅、省教育厅、省关工委、省普法办、省xx公益基金会等联合举办的“12·4”国家宪法日纪念活动暨全省青少年第xx届“法在心中”法治宣传教育主题活动总结仪式在xx市xx小学举行。

现场xx公益基金会给孩子们赠送了《xx在我心中》和中小学行为规范读本《xxxx》等书籍。专家为同学们讲解宪法知识，并举行“法在心中——宪法法治好声音”演讲比赛获奖选手现场演讲、“做遵纪守法小公民”宣誓、升国旗仪式、宪法晨读、法治宣传签名、第xx届“法在心中”法治宣传教育主题活动颁奖仪式等活动。

据悉，第xx届“法在心中”法治宣传教育主题系列活动开展以来，全省各地学校积极响应，百万中小小学生踊跃参与。

xx小学开展了宪法晨读、升国旗、宪法教育课等活动，让孩子们接受法律教育xx县把法治宣传活动安排在xx小学举行，各类普法宣传展板、校园普法折页吸引了xx余名社区群众、师生参加，县普法团成员还应邀为孩子们做了一场普法讲座，引导学生与家长一起探讨法律问题。

xx市司法局xx科科长xxx说，守护宪法、依法办事应该成为每个公民特别是党员干部的自觉行动。

谢谢大家！

## 讲宪法演讲稿篇三

尊敬的老师，亲爱的同学们：

大家上午好！我是数控17中1班的李润泽，今天我演讲的题目是“宪法在我心中”。

著名法学家波斯纳曾经说过，宪法创造者给我们的是一个罗盘，而不是一张蓝图。宪法的意义在于它是国家的根本大法，规定了国家的根本制度和根本任务，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是保持国家统一、民族团结、经济发展、社会进步和长治久安的法律基础，是中国共产党执政兴国、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法制保证。宪法集中反映了我国各族人民长期奋斗的成果。“国的家住在心里，家的国以和矗立。”我们的国家因为和平，因为和谐，所以能够屹立在世界民族之林，我们作为一位炎黄子孙，有责任去维护我们祖国的和谐，而作为一名学生，更应该去了解、去遵守我们国家的根本大法《宪法》。

我们心中最神圣的法典是宪法，宪法在我心中，只因为我爱我的国家，而宪法是国家的根本大法。依法治国是社会主义法治的核心内容，宪法是社会和谐安定的法律保障，其核心价值在于实现并维护社会的公平正义。宪法的解释结果具有唯一性，这并不意味着宪法的'内容是一成不变的；相反，宪法内容是会随着时代变迁而发展。宪法根植心中的方式不是机械的，而是出于内心的真正渴望，出于对宪法中公平、正义、自由、民主等精神内核的向往，出于对宪法权威性的敬仰，出于对个人民主权利的追求，出于对国家、社会制度的疑惑，出于对宪政的民主程度的期待。

让我们用宪法规范自己的行为，深入学习、宣传宪法，全面深刻理解宪法的基本原则和精神，充分认识社会主义制度的

优越性，增强宪法意识、公民意识、爱国意识和民主法治意识，大力弘扬法治精神。不仅自己遵纪守法，还要把法制意识宣传给周围的人，真正做到宪法在我们的一言一行之中，宪法更在我们的心中。

让我们共同为祖国现代化建设、构建和谐社会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

文章：李润泽

## 讲宪法演讲稿篇四

宪法是我国的根本大法。具有最高的法律地位、法律权威、法律效力。下面是本站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几篇懂宪法讲宪法演讲稿，希望能帮到你哟。

尊敬的老师，亲爱的同学们：

大家早上好！今天我讲话的题目是《学法、守法与学校精神》，概括的说我校精神就是厚德、弘毅、诚信、敏行。

在这社会大家庭里，我们每个人如何约束自己、规范自己的行为呢？那就是共和国华丽雄伟的大厦下一座坚实、永恒不变的根基——“法”。它使我们每个人明确是非的界限，而这也是共和国公民所应具备的最基本的素质。

我深深地知道，没有阳光就没有日子的温暖；没有雨露就没有五谷的丰登；没有水源就没有生命的辉煌；没有你们的养育就没有长大的我。回首新中国跨越半个世纪的发展历程，以毛泽东为核心的第一代中央领导集体建立了新中国，制定了我国第一部社会主义类型的成文宪法。从此，无数中国人开始认识法律、关心法律。

以邓小平为核心第二代领导集体确定了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健全社会主义法制的方针，为开创普法工程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以为核心的第三代领导集体继往开来，与时俱进，确立了依法治国的基本方略，并将这一方略载入国家根本大法。去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库》的出版发行反映了我国法制建设的成就，有助于推行实施依法治国的进程。邓小平同志早就指出：“法制教育要从娃娃抓起”，加强对青少年的法制宣传教育，就一直是普法工作的重点内容。当前，随着信息领域高新技术的迅猛发展，互联网作为开放式传播和交流工具，作为一种新兴的传播媒体，正在日益成为一个重要的思想道德建设的新阵地。在互联网的普及过程中，有一个现象值得关注，这就是网吧问题。网吧的确有效地把网络推向了平民化。然而，随着互联网信息垃圾的增加，失控网吧的负面效应也日益呈现，尤其是对青少年的负面影响引起了社会的焦虑。一些网吧的无序发展和惟利是图，衍生出暴力游戏、沉溺聊天、淫秽色情三个公害，成为“电子海洛因”，从而引发出学生分心、父母伤心、教师烦心、社会担心的负面忧患。不良网络危害青少年身心健康的事例不胜枚举，在此不一一例举。

未成年人违规上网是学校、父母、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为了优化青少年成长的环境，国务院通过了《互联网服务营业所管理条例》，该条例明确规定：网吧、计算机休闲屋等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所经营单位不得接纳未成年人，同时还应在营业场所入口处的显著位置悬挂未成年人禁入标志，违者将由文化行政部门给予警告，并可处以15000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责令停止整顿治理直到吊销经营许可证。政府加强管理，用强制性的法律措施来维护网络的安全、健康和文明。对于我们青少年来说，应该吸取网络危害的教训，克己自律，按照《全国青少年网络文明公约》规定做到文明上网，正确对待互联网上的各种信息，自觉抵制、摒弃其中的糟粕。同学们：让我们从文明上网开始，不断加强我们的法制认识，抵制不良诱惑。

作为每一个中学生，应该以学校精神引以为豪，争当遵纪守法的浦外人，主动发扬光大学校精神，创学校品牌！努力学习科学知识，为报效祖国、施展抱负打下优良的基础。“雄关漫道真如铁，而今迈步从头越。从头越，苍山如海，残阳如血。” 我的讲话完了，谢谢！

尊敬的老师，亲爱的同学们：

早上好，我是初三(2)班的，严副校长上周谈了今年我们国家的两个首设日，其中一个是国家宪法日，他谈的比较简短。我今天在这里再和大家一起说说“国家宪法日”。

中国共产党的xx届四中全会通过了《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将每年12月4日定为国家宪法日，这是我们政治生活中的大事。中央号召要在全社会普遍开展宪法宣传教育，引导各级组织和全体公民牢固树立宪法认识，增强宪法观念，维护宪法尊严，保障宪法实施。教育部随后发出了全国各学校也要深入开展宪法学习宣传教育活动的通知。

关于首个“国家宪法日”，党中央主席强调：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具有最高的法律地位、法律权威和法律效力。坚持依法治国首先要坚持依宪治国，坚持依法执政首先要坚持依宪执政。任何组织或者个人，都不得有超越宪法和法律的特权。一切违反宪法和法律的行为，都必须予以追究。

“奉法者强则国强，奉法者弱则国弱”。而我们目前的现状是：保证宪法实施的监督机制和具体制度还不健全，有法不依、执法不严、违法不究现象时有发生；一些公职人员滥用职权、失职渎职、执法犯法甚至徇私枉法，严重损害国家法制权威。法治是人类文雅前进的重要成果，一个国家只有形成体现法治精神、顺应时代潮流的法治体系，人民才能有尊严的生活，国家民族才能振兴。

也许有同学会认为：宪法是成年人的事，离我们还远着呢！其实不然，宪法与我们每个人的生活息息相关，因为我们都生活在这片土地上。宪法规定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宪法保障每个公民的人权，比如，它就规定，所有的青少年享有受教育的权利。

我看过一个数据，广东省有70多万学生因经济困难而辍学失去了受教育的权利，为此广东省政府共计出资3亿，让这些孩子重新返回学校接受教育，这当然值得肯定。其实，政府是在履行着宪法赋予的义务。

还有一个案件，陈晓琪和齐玉基都为初三的学生，中考时，陈晓琪冒用齐玉基的姓名，以他优秀的成绩上了好的高中，并最终进入了银行工作，而齐玉基却因为落选，最后只得碌碌终生。案件到了最高法院，判决最终给予陈晓琪以严厉的处罚。这让我们认识到，宪法维护公民的姓名权不受侵犯的重要性，每个公民都应该依宪法来保护自己。

还有几年前“我爸是李刚”的事件。官二代开车撞了人，竟然搬出做局长的老爸，在他在心中，他老爸的权力比法还大，这是完全错误的。最终，这个公子哥周到了法律应有的惩罚，连他的父亲李刚也因为腐败问题而受到调查。

宪法赋予公民的权利远不止这些。作为中学生，我们首先要掌握与自己生活密切相关的一些最基本的法律常识，具备守法、用法、护法的前提条件；其次，要遵纪守法，养成良好的行为规范和道德修养。第三，我们要善于用宪法和法律武器来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进而维护他人的权益，维护国家的利益。我们维护好了个人和集体的权益，就是维护宪法的尊严！

12月4日是国家的宪法日，并非只是说这一天才要想起宪法、尊重宪法。其实，每天都是我们自己的宪法日！法的精神深入我们每个人的心中，法的行为体现在日常生活中，我们的社



会才会变得更加有序和谐。

我的讲话到此,谢谢大家!

老师、同学们:

大家早上好!12月4日是我国的法制宣传日。今年的主题是“”。今天我国旗下讲话的题目是《遵纪守法,做一个勤奋好学的好学生》。

我们知道,我们所处的时代是一个信息时代,同学们可以通过多种途径接收到各种新鲜的事物,其中有健康的,也有一些不健康的东西,你们是否能分辨得清楚?同学们是否想过你们日常的一言一行都必须受到法律约束,法律是至高无上的,是不可侵犯的,谁违犯了法律就必定受到法律的惩罚。要保护好自己的生命安全和切身利益,就要学法、懂法、守法,只有遵纪守法了,才能保护好自己。

这里给同学们讲一个关于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的事例,题目是走路也要有“规矩”。听到这个题目,有的同学一定会感到可笑,“别逗了,走路谁不会呀!”这里讲的“走路”是讲过交叉路口时应该何时走,如何走。有的同学在路上玩耍、游戏,甚至在马路上相互追逐打闹,这正说明他们没有意识到危险性。南京某小学二年级学生王诚就是因为没有这样的意识,失去了一条腿,留下惨痛的教训。一天傍晚,王诚瞒着爸爸妈妈溜出家门找同学一起玩捉迷藏。一个同学在前逃,王诚在后追,不知不觉中跑到了一个交叉路口。被追的小朋友怕被捉住当“俘虏”,就飞快奔到了马路对面。王诚一心想追上他,也急急地冲过马路。就在这时,一辆货车驶来,司机发现了他们,虽然马上猛踩刹车,但由于距离太近,货车右后轮仍然碰到了王诚的双腿,他倒下了,鲜血流了一地。后来王诚虽被及时送到了医院,但由于伤势太重,当天夜里,医生们作出了截除他右腿的决定,如不这样做,一旦伤口恶化,性命也难保。王诚虽然活了下来,但右腿却失去了,从

此，再也不能和小伙伴一块蹦蹦跳跳地玩啦！可见，遵守交通法规是多么重要啊！

有的同学其实很聪明，但他不用在学习上，而是用在调皮捣蛋上，喜欢逞强好胜，有事没事惹一下其他同学，比如别人走路时他突然伸出一只脚将别人绊倒；有些同学喜欢打架，将别的同学打伤；有些同学不爱护公物，故意毁坏公共场所的物品；有些同学以大欺小，没有钱买东西吃、没有钱进游戏室、网吧就强行向弱小同学索要等等行为都是法律不允许的，如果情节严重的话就要受到法律的制裁。所以在这里我要告诉同学们平时一定要听老师和家长的话，遵纪守法。

同学们，十年树木，百年树人。知法守法，与法同行，是青少年健康成长的必经之路。让我们行动起来，从自己做起，从身边小事做起，自觉做到知法、懂法、守法、护法，做一个勤奋好学的好学生吧！

## 讲宪法演讲稿篇五

尊敬的老师们，亲爱的同学们：

大家好！

作为当代的小学生，我们有幸生活在改革开放的年代。我们是二十一世纪的青少年，是祖国的未来和希望。国家十分关注我们的成长，这些年，一直在加强对青少年的法制教育。在法制的蓝天下，我们从一群羽毛未丰满的小鸟，将成长为一群腾飞的雄鹰。提起法律，人们总有一种神秘、威严、崇高的感觉。法律与纪律、道德准则一样，都在规范着人们的行为举止。正是因为由于这些规范的存在，我们这个社会才变得有条有理；正是因为由于法律的存在，才使我们的权利得到了应有的保障，我们应该感谢法律带给我们的一切。

最简单的例子就是走路了，人们走在马路上要受交通规则约束。“红灯停，绿灯行”，人人都知道，但并不是人人都可以做到。这样，法律就起到了它的作用。如果发生了交通事故，纠纷的出现也意味着法律的到来。它可以合理解决纠纷，可以让一切平息。没错，如果没有人违反规则，就没有事故的发生，也就不需要法律的裁决。所以如果我们从一开始就与法同行，那么一切都不会发生了。

下面我讲个有关于迷恋电子游戏机的故事。王彬是某小学五年级学生，成绩出色，还是班干部。有一次，他考试考得特别好，爸爸就奖励了他10元零花钱，王彬和同学商量怎样庆祝一下，有人提议去打电子游戏机，并说打电子游戏机特别新鲜、刺激。抱着试试的心理，王彬和同学一起去了一家电子游戏厅学打电子游戏。没想到这么一脚迈进，他就被游戏机迷住了。学习时间越来越少，成绩越来越糟糕，视力也在不断下降。父母给的零花钱根本就不够用。怎么办呢？他铤而走险，干脆去偷。他从家里偷到学校，从学校偷到附近的商店。有一次，他实在没有钱去打电子游戏了，就想到一家超市偷些值钱的东西去换钱。当时，超市里只有一位收银的老太太，没想到在出口处被当场发现。为了不被抓住，他居然随手拿起啤酒瓶朝老太太的头部连击数下，致使老太太当场死亡。痴迷于电子游戏机会使他丧失人性，由一名品学兼优的好学生沦落成了一个杀人凶手，这是多么可怕啊。

在人的一生中，总会有相互对立的力量在起作用，正与邪、善与恶、真与假、美与丑，交织在一起，影响着每一个人。我们要时时提醒自己，做一个尊法、学法、守法的好学生，在法治的蓝天下健康成长，成为新世纪的栋梁之才！